

2026 年 9 月 10 日

你抓得最緊的，就是你的財寶

馮子釗

讀經：馬太福音十九章 16-30 節

16 有一個人進前來問耶穌：「老師，我該做甚麼善事才能得永生？」17 耶穌對他說：「你為甚麼問我關於善的事呢？只有一位是善良的。你若要進入永生，就該遵守誡命。」18 他說：「哪些誡命？」耶穌說：「就是不可殺人；不可姦淫；不可偷盜；不可作假見證；19 當孝敬父母；又當愛鄰如己。」20 那青年說：「這一切我都遵守了，還缺少甚麼呢？」21 耶穌說：「你若願意作完全人，去變賣你所擁有的，分給窮人，就必有財寶在天上；然後來跟從我。」22 那青年聽見這話，就憂憂愁愁地走了，因為他的產業很多。23 耶穌對門徒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財主進天國是難的。24 我再告訴你們，駱駝穿過針眼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呢！」25 門徒聽見這話，就非常驚奇，說：「這樣，誰能得救呢？」26 耶穌看着他們，說：「在人這是不能，在神凡事都能。」27 於是彼得回應，對他說：「看哪，我們已經撇下一切跟從你了，我們會得到甚麼呢？」28 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這些跟從我的人，到了萬物更新、人子坐在他榮耀寶座上的時候，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。29 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，或是兄弟、姊妹、父親、母親、兒女、田地的，將得着百倍，並且承受永生。30 然而，有許多在前的，將要在後；在後的，將要在前。」

信息

主耶穌在這段經文裏用了「駱駝穿過針的眼」這個極其誇張的比喻。這不是在指某種特殊的城門，也不是什麼隱藏寓意，而是非常直接的對比：在巴勒斯坦的環境裏，駱駝是很大的動物，針孔則是極小的孔洞。最大的和最小的擺在一起，就是要強調一件事：財主若倚靠自己所抓住的財富，要進神的國，是一件不可能的事。這句話之所以震撼，在於當時的猶太人很容易把財富視為神賜福的記號；既然被視為蒙福的人，為什麼反而難進入天國？

主耶穌揭示的不是財富本身，而是人抓住財富不放的問題。那位少年財主其實是一個很認真、很守規矩、也很敬虔的人；福音書甚至提到，主看着他，就愛他。也就是說，問題不在於他很壞，而是在於他始終不願意把一些東西交出來。當主要他變賣所有來跟從主時，他憂憂愁愁地走了。這表明，他外在雖然守了很多誡命，但內心卻仍有一個核心主權，他想緊緊地把它掌握在自己的手中。

「財寶」不僅指值錢的東西，更是你抓得最緊、最不能交給神的那一部分。撇下，也不只是把物質賣掉而已，而是把主權交給主耶穌，讓祂說了算。對這財主而言，最難的不是「做一件宗教性的善事」，而是放下自己對人生、安全感與未來的掌控。

這也是今天我們最大的挑戰。很多人已經在教會裏，也有讀經、奉獻、服事，甚至做了很多「應該做的事」；但若仍有一樣東西始終不讓神碰，那一樣東西就成了我們的「財寶」。它可能是金錢，也可能是關係、面子、前途、自由或掌控感。越巨大、越緊抓不放的財寶，就越成為我們進入神國道路上的荊棘。主今天不是只問我們做了多少，而是問：你最不願意交給我的，是什麼？

思考與實踐

1. 我心裏最放不下、最難交給神的是什麼？
2. 我是否用外在屬靈表現，掩蓋內心真正的「抓住」？
3. 今天，主是否正在邀請我，把某一部分的主權真正交給祂？

金句

耶穌說：「你若願意作完全人，去變賣你所擁有的，分給窮人，就必有財寶在天上；然後來跟從我。」(太十九 21)